

#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分發113年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新進職員選填志願表

類科：財會類

姓名： 入場證號碼：

聯絡電話： 手機號碼：

分配單位	分配名額	志願順位	單位地址（轄區範圍）
總管理處	1		臺中市北區雙十路二段2之1號 (臺中市)
第三區管理處	1		新竹市東區博愛街1號 (新竹縣市、苗栗縣)
第八區管理處	1		宜蘭縣員山鄉金山西路265號 (宜蘭縣)
第十區管理處	1		臺東縣臺東市臨海路一段48號 (臺東縣)
合計	4		

簽名(章):

備註：

- 依據113新進職員甄試簡章規定略以：「分發人員如為分發單位主管之配偶或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者，於選填分發志願時不得選填該單位主管所在單位，但如該類別已無其他用人單位可茲選填，分發人員應於選填分發志願時向本公司反應，以協調分發至其他單位。未依前開規定選填分發志願或向本公司反應者，則由本公司逕行分發至其他單位」。
- 如公司有經營與業務需要亟需調配人力，新進人員須配合公司跨區處支援。
- 請以阿拉伯數字依志願優先順序**填足4個志願，簽名(章)後於2月25日(星期二)下午1點前**傳真或mail至本公司人力資源處，並請來電查詢確認，俾便辦理分發作業。

聯絡電話：04-22244191分機745李小姐

傳真號碼：04-22262927或04-22290687

電子郵件：jwl0602@mail.water.gov.tw